附件二十四

講師鐘點費補助標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學經歷	講師鐘點費
1.碩士以上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六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2.大專以上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四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3.高中職以下(含高中職)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二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4.相關團體專業領域服務十年以上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六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5.相關團體專業領域服務六年以上,未滿十年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四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6.相關團體專業領域服務二年以上,未滿六年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二百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連續三個月課程	外聘最高每小時一千元，內聘折半支給

備註：

1.應於申請資料中載明講師學（經）歷，如未載明講師學經歷之申請案，得視計畫內容酌減補助金額。

2.團體專業領域服務認定含團體理（董）監事、工作人員等。

3.於申請單位任專職並領有薪給者以內聘計。

4.講師鐘點費應考量實際個案情形予以核給。

5.單位：新臺幣。